



研究人员和读博签证申请须知(居留法第 18d 条或第 16b 条)

基本须知

- 请阅读德国驻华使领馆网站上“长期居留常见问题”[FAQ](#)中的相关提示, 作为对本须知的补充。
- 申请人须通过[本网站](#)提前预约面签时间并亲自递交签证申请。
- 非德语或英语的文件必须附上翻译件一并提交。
- 申请时必须出示个人基本情况相关文件、证书、文凭等材料的原件。提交申请后, 原件将退还给申请者。
- 使领馆可以要求申请人提交其它材料。
- 博士生留学签证需要获得德国当地主管的外国人管理局的批准。只有在收到此批准后才能签发签证。
- **正常处理时间约为 2-4 周**, 个别情况下会更长。建议尽早申请, 最早可提前六个月递交签证申请。
- **请勿在正常处理时间内询问签证进展状态**。这样只会额外增加签证处的工作, 因此相关询问将不予答复。

通用信息

研究人员是第三国公民, 他们:

1. 拥有博士学位或拥有适合可以直接攻读博士课程的学历, 以及
2. 被研究机构选中且获准进入欧盟成员国领土,
3. 开展通常需要此类学位的研究。

注意: 这也包括博士生。

如果申请者是在与德国大学或研究机构签订的工作合同或研究协议的框架内 获得博士学位 (个人博士), 则必须申请**研究类签证**。

已被德国大学录取攻读博士学位或参加全日制博士生课程 (系统的博士课程) 的外国学生可申请**博士生留学签证**。系统的博士课程应包含课程设置在内的培训方案, 通常是以跨学科为重点。如需更多信息, 请联系德国大学。录取学校决定其是否需要留德审核部的审核证明。

如果您的家人想与您一起随迁, 建议与您同时递交申请。请参阅家庭团聚及随迁子女的签证须知。

下列材料清单可以用来检查申请文件是否齐全。所有文件应按清单中**要求的形式和顺序**提交。



研究人员和赴德读博签证申请材料清单

若未另作说明，每种材料须递交 **3 份**(原件和 **2 份**复印件)。即原件看过退回申请人后，签证处留下 **2 套**相同的申请资料。

- 2 份用德文或英文填写完整并亲笔签名的德国签证申请表，须含有《居留法》第 54 条的告知书。请使用我们的[电子签证申请表](#)。
- 3 张近期的生物识别证件照片 (格式：见照片样板 [Foto-Mustertafel](#))。不接受任何精修过的照片。
- 有效的旅行护照（亲笔签名并至少留有两页空白页面）。护照有效期须至少超出签证有效期三个月。
- 护照信息页复印件 2 份
- 动机说明信
- 个人简历
- 高校学历
如果在中国获得学位，则必须同时提供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若为研究

- 与德国研究机构签订的接收协议或相应的合同。该接受协议/ 合同必须包含一定的基本内容，并由授权签字人签字。协议范本见此 [hier](#)。
- 德国高校或研究机构的邀请函，须注明学术活动的内容、居留时间和居留期间的费用承担
- 若该研究项目的大部分费用并非由公共基金资助则须提供书面的费用承担证明，即承担公共机构在接收协议终止后未来六个月内所产生的费用证明
- 足够的经济来源证明

资金证明：

申请者在德国居留期间，若无雇佣关系，则必须提供每月至少 **1,027 欧元**的资金证明。资金证明可以是以下形式：

- 相应合同
- 德国或欧洲机构的奖学金、中国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的奖学金
- 限制提款帐户-[Sperrkonto](#)

提交申请时，必须提供第一年的居留所需费用。若居留时间短于一年，则总额相应减少。

若有雇佣关系，则必须提供至少每月毛收入 **2,080 欧元**的法定最低工资证明。

- 足够的医疗保险证明



如果作为雇员必须在德国参加法定医疗保险，请注意，此保险仅适用于已在德国居住及就业的情况下。如在此之前入境德国，则必须办理因私医疗保险，直至雇佣关系开始且法定医疗保险生效为止。

如果入境后没有法律义务参加法定医疗保险，则必须提供覆盖整个签证期间（通常为六个月）的保险证明。

若为全日制博士学习

可将以下材料作为录取为博士研究生的证明：

-高校的博士研究生录取通知书

或

-博士研究生委员会的接收声明

或

-大学院系博士研究生名录的收录确认

足够的经济来源证明：

资金证明：

在德居留期间每月至少需要 934 欧元。提交申请时，必须提供至少一年的资金证明，即总额至少为 11,208 欧元。资金证明可以是以下形式：

- 德国或欧洲机构的奖学金、中国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的奖学金

- 限制提款帐户-[Sperrkonto](#)

- 正式的经济担保函

若居留时间短于一年，则总额相应减少。

足够的医疗保险证明

如果作为学生计划参加法定医疗保险，请注意，此保险仅适用于已在德国居住和已入学注册的情况下。如在此之前入境德国，则必须办理因私医疗保险，直至已注册入学且法定医疗保险生效为止。

非中国籍的申请者

有效的中国居留许可，以证明其常住地

签证费

签证费 75 欧元，须折合人民币，以现金支付

完整性

申请材料齐全: 是 否, 上面勾选的文件仍然缺失

免责声明：

此须知中全部内容均基于撰文时掌握的知识和估计，特别是因为期间法律法规方面的变更，其完整性和正确性无法保证。以德文文本为准。